

证券代码：836863

证券简称：ST 帝耳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湖南帝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6 月 3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现提请聘任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同时与立信解除合作关系。经

核查，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可以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报告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0 年 7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报告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是 ☒否

四、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帝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湖南帝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8 日